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泾化工区龙吴路 4600-1 号 (林德公司一分厂)		
	项目所属行业	危险化学品生产	评价类型	安全现状
	项目简介	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于 2003 年收购上海泾福气体有限公司,并于 2006 年 2 月在上海泾福气体有限公司原址上海市闵行区龙吴路 4600-1 号成立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一分厂。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一分厂是由 96%-97%气态二氧化碳(化学品)经过分离、提纯得到 99.9%以上的二氧化碳[液态的](危险化学品),进入 2 座 1000m³球罐,进行充装槽车、充装钢瓶。一分厂依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监总局令[2004]第 41 号,2017 年修订)第 53 条的有关规定,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的范围。本次《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许可范围: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生产地址 1:上海市闵行区龙吴路 4600-1 号。本次评价报告的范围是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一分厂。依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 有关规定,该项目不涉及构成重大危险源的物质,因此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其主要事故风险是容器爆炸、泄漏引起的中毒和窒息、冻伤。		
评价机构及项目组情况	评价机构	询拓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机构资质证书号	APJ-(沪)-317	资质有效期至	2020.10.25
	项目组组长	窦娜	1700000000200371	其他
	项目组成员	窦永志	12000000000100290	化工机械
		刘宁宁	15000000000300833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王培成	18000000000300475	安全工程
		王正	18000000000300630	电气自动化
		林凡	1800000000030058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技术负责人	张继申	过程控制负责人	胡玮
	报告编制人	窦娜、刘宁宁	报告审核人	杨一鸣

评价	现场勘验人员	杨一鸣、窦娜、刘宁宁、窦永志		
现场	现场勘验时间	2019. 7. 16	现场勘验图像影像	(查看照片)
评价 结论	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对本次评价提出的不符合项已整改完成，安全风险程度可授受，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令[2011]第 41 号，2017 年修订）中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 上海林德二氧化碳有限公司此次延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向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换证继续申请许可范围为：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			
审批 结果	审批部门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	审批通过时间	2020. 3. 10

现场照片：



一分厂正门



东面-二号路



南面-闲置厂房



西面-三号路



北面-吴泾公司南大道







